



東亞銀行有限公司

(1918年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23)

成交量不尋常變動

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，發表聲明如下：

本董事會已知悉今日東亞銀行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股份的成交量上升，茲聲明本行於今日收市後接獲中銀香港(控股)有限公司(「中銀香港」)通知，其已向獨立第三方購入本行約 7,750 萬股股份，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的 4.94%，總代價約為港幣 39 億 5,000 萬港元，或每股港幣 51 元。

本行謹確認，除以上所述之大額成交量外，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3 條而須予公開者；本行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09 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。

上述聲明乃承本行董事會之命而作出；董事會各董事(李福和博士、黃頌顯先生、李兆基博士、黃子欣博士、李國星先生、蒙民偉博士、羅友禮先生、丹斯里邱繼炳博士、郭炳江先生、李澤楷先生、陳文裘先生、駱錦明先生、李福全先生及李國仕先生除外，因未能與其取得聯絡)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。

承董事會命

主席兼行政總裁

李國寶 謹啓

香港，2007 年 11 月 19 日

於本通告日期，本行的執行董事為：李國寶博士(主席兼行政總裁)及彭玉榮先生(副行政總裁)；非執行董事為：李福和博士、李國星先生、蒙民偉博士、丹斯里邱繼炳博士、李澤楷先生、李福全先生及李國仕先生；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：黃頌顯先生、李兆基博士、黃子欣博士、羅友禮先生、郭炳江先生、陳文裘先生及駱錦明先生。